辽宁省（鞍山市）2020年辽宁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一批

（2020年11月25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受理  编号 |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 行政  区域 | 调查核实情况 | 是否  属实 | 处理和整改情况 | 问责  情况 |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
| 1 | LN2020LD0916AS09 | 居民反映：一辆辽C00286破旧大客车，经常在早7点前和晚5点前在千山中路主干道上行驶，汽车尾气冒黑烟，污染空气。 | 鞍山市 | 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该车属于鞍山市妇儿医院。 | 属实 | 已办结。  9月18日交管局与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联合对该车进行了尾气检验。经检测，该车尾气超标，标准值为7.80，该车为8.66。交管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九十条，对该车驾驶排放检验不合格的机动车上道行驶的违法行为进行处罚（罚款200元，不扣分）。同时，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责令其15日内整改，如果整改后仍不合格的，将对其进行再次处罚。整改期间，禁止其上路行驶。 | 无 |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
| 2 | LN2020LD0917AS13 | 鞍山全市大货车残土散落严重，且散落物给路过车辆造成损伤。 | 鞍山市 | 根据部交管局和省交管局的统一部署安排，在全市持续开展打击货车超载、“百吨王”、遗洒运载物等货车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货运车辆违法行为，货运车辆通行秩序明显好转。今年以来共查处货车超载2879起，“百吨王”419起，货车遗洒运载物57起。特别是目前，我市正在创城迎检中，举全市所有警力，在路面上严查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并不定期开展夜查行动，各类交通违法明显减少。 | 部分属实 | 已办结。  目前交管局与交通运输部门结合创城工作正在对全市各条道路交通违法行为进行严管严查，大货车相关违法行为在道路上基本看不到。今后，交管局进一步加大对大货车违法行为的整治力度，坚决打击货车遗洒运载物违法，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全面净化道路交通秩序。 | 无 |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
| 3 | LN2020LD0918AS08 | 鞍钢大货车在凌晨密集从民生西路至永乐公园南北马路行驶，噪声扰民。（当天累计2次） | 鞍山市 | 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 | 属实 | 已办结。  目前一是责成辖区大队加强对货车走禁行路的整治力度；二是与鞍钢沟通协调，调整货车通行路线，分散货车通行路线，减少货车通行的噪声扰民问题。 | 无 |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
| 4 | LN2020LD0921AS05 | 矿工路红楼、北选道口，早7点-晚7点，垃圾车渗水，大货车扬尘污染。 | 鞍山市 | 举报情况部分属实，目前经过整治后该路段货车违法行为明显减少，但仍存在个别大货车夜间通行问题。今年以来根据部交管局和省交管局的统一部署安排，交管局在全市持续开展了打击货车超载、“百吨王”、遗洒运载物等货车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货运车辆违法行为，货运车辆通行秩序明显好转。今年以来共查处货车超载2879起，“百吨王”419起，货车遗洒运载物57起。特别是目前，我市正在创城迎检中，举全市所有警力，在路面上严查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并不定期开展夜查行动，各类交通违法明显减少。 | 部分属实 | 已办结。 目前交管局与交通运输部门结合创城工作正在对全市各条道路交通违法行为进行严管严查，大货车相关违法行为在道路上基本看不到。今后，交管局进一步加大对大货车违法行为的整治力度，坚决打击货车遗洒运载物违法，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全面净化道路交通秩序。 | 无 |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省或鞍山市生态环保督察整改工作机构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11月25日至2020年12月8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鞍山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黄磊 0412-5234903

**邮寄地址：**鞍山市铁东区千山中路155号鞍山市生态环境局